

異鄉人

看哪！天和天上的天，地和地上所有的，都屬耶和華你的神。耶和華但喜悅你的列祖，愛他們，從萬民中揀選他們的後裔，就是你們，像今日一樣... 所以你們要憐愛寄居的；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。
申命記第十章 14, 15, 19 節

種族歧視，和種族的存在同樣久遠；草綠到天邊，莠草也普及於天涯。

還不到兩百年前，有人說：“支那人沒有靈魂。”當然純是有欠友好的謠言；說這話的人會發現，中國人有偉大的靈魂；否則人類文化，會有巨大的損失。且不就老生常談，誇耀這文明古國，曾對人類作出哪些貢獻。如果人甘願無知，又何必同他們爭口氣！

其實，種族歧視沒有誰可專利。有些荒僻閉塞的少數民族，有語言沒有文字，在他們給自己的族名為“人”；顯示其不知“人外有人”。泱泱大國，自詡禮義之邦，對於異族也深為歧視，鄙視或敵視，把人家的族名給加上個“豸”字旁。如：猯，猯獾，猯狽，獾，猯猯，猯... 這哪像文明人作的事？還敢說“非我族類，其心必異”！應該說“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”，總不能把別人看為異類。

基督徒不能如此對待異鄉人，有幾個理由：

天地都屬於耶和華你的神

我們都應該“承認在地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說這樣話的人，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。”（來一一：13, 14）

神有完全的主權—全，至大的神，就沒有內外之分。全宇宙都屬神的，沒有任何一個微質子不屬於祂。人沒有權力，沒有理由，可以歧視別人，當作外人。因此，神不必給任何理由，不能受任何干涉，揀選愛先祖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，應許給他們的後裔產業。基於同樣理由，天地間的一切，全屬於神，人也沒有權利，選擇拒絕愛人，只因為他們外貌，膚色，與你不同。

神愛寄居的

我們應該有神同樣的心。神愛列祖，是寄居的，“從萬民中揀選他們的後裔”猶太人被擄掠，分散的時候，遭遇夠了痛苦，在許多地方遭受冷落，迫害。本來敞開門收納移民的美國，忘記了在紐約港口，那“自由巨像”座上銘刻着的無私理想：—

“把這些無家的，風浪飄蕩的人給我，
我擎着燈站在這金門！”

近年來國家不幸，竟然出了個半文盲的領袖，在南方的邊境，原是侵略別國的土地上，築起了萬里長牆，限制異鄉人進入境內。這隔絕憐憫的心，是神不喜悅的。

有同樣經歷該有同情

“你們要憐愛寄居的，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。”記得：我踏上美國土地的時候，正值非無色人種的中南半島難民——“船民”背井離鄉，冒風浪危險，在海外尋求安身立命的託足之地。有一個本地教會，各個信徒敞開他們的家門，接納了二百多家之多；並且關心他們，忍耐語言不通，風俗習慣差別，文化相異等各種的不便和困難，駕車帶他們出入，引導那些初來的異鄉人，試圖適應新環境，直到他們安置下來。那份普遍的愛心，實在使人感動。我說：“我們也是難民。”一位曾為宣教士的基督徒說：“我們是難民的後代。”很難得這份記憶。

可惜，有許多人，目中無神，也就目中無人，只看財物和利益，惟知剝奪和搶掠，沒有道德觀念和良心，以為土地是他們的；非僅不同情異鄉人，本該幫助他們，也正是海外宣道的近便機會，卻厭惡，排斥，造成人與人之間更多隔閡。更重要的，是那是得罪神的事，使他們流離在地上，嘗受作異鄉人的滋味。

祝屬主的天國子民，知道自己不屬這個世界，也能體會神的心，愛護異鄉人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